

敬呈：

信阳市平桥区中医院

球管服务（TUS）合同

九州通医疗供应链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2026年7月6日

# 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 信阳市平桥区中医院

乙方（供方）： 九州通医疗供应链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经甲方招标，乙方获得中标，就甲方向乙方购买设备事宜，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 一、设备信息：

产品名称	生产厂家	球管料号	GE 主机系统编号	数量	金额（含税）
X 射线球管	GE	D3711T	082421091088	1	1798000.00 元
合计金额	¥：1798000.00 元（大写：壹佰柒拾玖万捌仟圆整）				
合同总价款包含：设备款、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保修服务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说明：甲方从乙方购买球管时，应当在所购球管安装调试完毕后 7 日内将旧管套退还给乙方。

## 二、质保期、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

1. 更换的新球管质保期为 1 年（自安装调试完成之日起）。自安装之日起，如在完全保证时间内出现无法使用的故障，乙方将免费为甲方更换新球管，直至乙方提供的全部球管累计时间达到完全保证时间为止。

2. 培训及人工服务：

➢ 高级临床应用现场培训：GE 的临床应用专家，认可的专业人员根据客户的实际问题及需求去现场进行设备临床项目开展培训。

➢ Premium All In 低病人量单次维修 4 次。

➢ 数字化解决方案服务（APM-IB 赋能包专用）。

3. 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乙方联系电话以本合同约定为准）2 小时内予以响应。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修，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三、结算方式：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95 % 给乙方，质保期满一年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 尾款。

2. 甲方支付货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的税务发票。

## 四、质量要求及技术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最新标准。

2. 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证件（复印件）：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医疗器械经营（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注册证，乙方法人证明书及代理委托书（含身份证复印件），厂家保修



合同，技术白皮书，制造商授权函，制造商资格声明。

#### 五、交货地点、时间及方式：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7个工作日内将所供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位置，并负责设备安装、验收和调试，承担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移交甲方之前的所有风险责任和费用。

#### 六、包装标准、要求：

1. 乙方提供的设备应为全新合格设备，必须满足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

2. 国产设备出厂时间至验收时间应不超过半年，进口设备出厂时间至验收时间应不超过一年。如若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3. 设备外包装应坚固、密封、完整、防震、防潮、无损伤，如若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安装设备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清理至指定垃圾存放处。

4. 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影响甲方医疗工作或引起医疗纠纷，乙方负责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及全部法律责任。

#### 七、验收标准：

乙方负责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并应于交付设备同时向甲方提供设备的配置清单、报关单，产品说明书、出厂合格证等相关证明文件。按国家或行业规定的质量标准验收，乙方承担所需的一切费用。

#### 八、违约责任：

1. 双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当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

#### 九、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发生合同争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调解不成，可依法向合同签订地甲方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合同履行时，双方可协商延期履行或解除合同，并避免相应的违约责任。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事发后（24小时内）及时通知对方，并于事实发生后15天内将有关证明交对方确认。

####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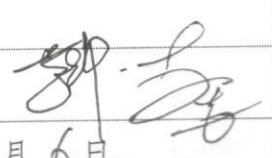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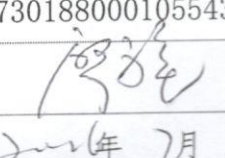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双方不可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2.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在合同约定设备未到场之前，为不影响医院正常开业，乙方无偿提供与本合同设备配置相同的备用设备供甲方使用，直至合同约定采购设备完全到场安装调试验收完成为止。

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名称: 信阳市平桥区中医院	九州通医疗供应链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地址: 信阳市平桥区明港镇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前程办事处前程大道369号物流中心仓库二层办公室206室
电话:	0371-63386187
开户全称:	九州通医疗供应链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三全路支行
银行账号:	53730188000105543
签约代表: 	
2016年7月6日	2016年7月6日

